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投资概述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出资2,000万元参与设立杭州寓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原暂定名，工商登记名称为“杭州寓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”，以下简称“寓鑫投资”）。2019年11月，寓鑫投资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，取得了杭州市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。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1日、2019年11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刊登的《关于对外投资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2）、《关于对外投资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63）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- 1、寓鑫投资吸收浙江省产业基金有限公司为新有限合伙人，认缴出资额1,870万元。公司与浙江省产业基金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- 2、寓鑫投资的有限合伙人黄英认缴出资额由原1,000万元减至500万元。
- 3、寓鑫投资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额由17,340万元增至18,710万元。根据寓鑫投资普通合伙人浙江浙大联合创新投资管理有限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提供的材料，截止本公告日，寓鑫投资全体合伙人认缴的18,710万元出资款已全部实缴到位。公司认缴和实缴的比例均为10.69%。
- 4、2020年1月14日寓鑫投资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取得了杭州市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。

5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寓鑫投资尚未募集完毕，后续可能新增其他有限合伙人。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，除上述合伙人和认缴出资额变动外，暂无其他重大事项的变更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寓鑫投资后续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